

证券代码：838238

证券简称：海格丽特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天津海格丽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海格丽特公司、王学泉、王枫、刘艳芬共同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区支行申请借款 500 万元，此笔借款为信用贷款，期限为 1 年，利率 4.95%，王学泉为公司董事长及控股股东，王枫为海格丽特公司法人，刘艳芬为董事长及控股股东王学泉配偶。此笔借款用于海格丽特日常经营。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格丽特公司、王学泉、王枫、刘艳芬共同向中国邮储银行申请借款 500 万元》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王学泉、王枫回避表决，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根据《公司章程》，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王学泉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九华山路蓝水园 11 号楼 5 门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及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王枫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平江南道谊厚公寓 2 号楼 1 栋

关联关系：海格丽特公司法人及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刘艳芬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九华山路蓝水园 11 号楼 5 门

关联关系：王学泉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关联方为公司所作担保系无偿担保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等关联方为公司所作担保系无偿担保行为，不存在收费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和关联方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海格丽特公司、王学泉、王枫、刘艳芬共同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区支行申请借款 500 万元，此笔借款为信用贷款，期限为 1 年，利率 4.95%。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不存在风险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天津海格丽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